

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彰選一字第1043150160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臺灣省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20屆代表選舉第1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04年5月28日府民行字第1040175098號函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103年度選訴字第16號刑事判決辦理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4條第2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20屆代表洪明麗(第1選舉區)因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，經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判處有期徒刑1年11月，緩刑4年、褫奪公權3年確定；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4條第2項規定，地方民意代表當選人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之情形時，其缺額由落選人依得票數之高低順序遞補。
- 二、臺灣省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20屆代表選舉第1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如下：

選舉區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推薦之政黨	得票數
-----	----	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

第1選舉區	洪自然	男	48年11月16日	中國國民黨	1,698
-------	-----	---	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- 三、本案公告遞補之當選人，其任期與本屆鄉(鎮、市)民代表任期同時屆滿。

主任委員 賴振溝